



当代儿童文化新论

“海峡两岸儿童文化教育与研究高峰论坛”论文集锦



陈世明 马筑生 主编



复旦大学出版社

当代儿童文化新论

“海峡两岸儿童文化教育与研究高峰论坛”论文集锦

陈世明 马筑生 主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当代儿童文化新论“海峡两岸儿童文化教育与研究高峰论坛”论文集锦/
陈世明,马筑生主编. —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 2014. 7
ISBN 978-7-309-10739-5

I. 当… II. ①陈…②马… III. 儿童-文化-研究-中国-现代 IV. D669.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24073 号

当代儿童文化新论“海峡两岸儿童文化教育与研究高峰论坛”论文集锦

陈世明 马筑生 主编

责任编辑/谢少卿

复旦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发行

上海市国权路 579 号 邮编:200433

网址:fupnet@fudanpress.com <http://www.fudanpress.com>

门市零售:86-21-65642857 团体订购:86-21-65118853

外埠邮购:86-21-65109143

江苏凤凰数码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13.5 字数 320 千

2014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9-10739-5/D·683

定价:30.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复旦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发行部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都说五月的厦门最迷人。

海面婉约的清风,蓝天柔美的白云,景观雅致、琴涛萦绕的鼓浪屿,“朝五晚九”往来于海峡两岸的白鹭鸟……一切都那么充满诗情画意,给人遐思。

厦门岛以千百年前海上丝绸之路弄潮儿的豪迈,在史诗般的中华文化遗产中演绎着南国的热情:她是“中国少年先锋队队歌”的发源地,她是著名诗人舒婷的故乡,她在改革的春潮中焕发着青春。新时期经济特区的扩容,全国教育课程改革的示范区,一年一度的海峡两岸民间艺术节和图书博览会,使你一读厦门,便会读到浓浓的书香和满满的自信,读到南国独特的风采与氤氲的神韵。

今年五月的厦门,迎来了“海峡两岸儿童文化教育与研究高峰论坛”这一盛会。来自海峡两岸高校从事儿童文化教育研究的专家学者,在美丽的鹭岛相聚。儿童文化事业,是一种信念,像一盏明灯,使大家紧密相联,始终走在一起。儿童文学界前辈蒋风教授来了,作为扛儿童文化大旗的长者,他亲自为论坛确定主题——“儿童文化教育与研究”;诗人、学者韦苇教授来了,他以诗的情怀和对儿童的挚爱,在论坛与大家分享他对童诗与儿童关系的重新审视。

吴其南教授、王泉根教授、朱自强教授来了,他们是当今中国儿童文学理论界的领军人物,带着他们对儿童文化的新思想、新理念、新思考,来到这探究当代儿童文化的大舞台,与我们一起分享“海峡两岸儿童文化教育与研究高峰论坛”这一魅力无限的文化盛宴。

台湾著名儿童文学理论家林文宝教授来了,他依然保持十几年前海峡两岸儿童文学破冰之旅的热忱,“只要是儿童文学,要什么就给什么”。台湾著名的戏剧教育理论家张晓华教授、儿童文学作家张嘉骅博士来了,你会在他们才华横溢、真挚而深情的文章和讲演中,感受儿童文化的魅力。台湾戏剧教育实践家钱康明博士、儿童文学作家孙艺珏(子鱼)博士,虽然来不及为这次论坛撰写论文,但你能通过会上的儿童戏剧教育活动展示,欣赏到他们的教学风采,感受到儿童戏剧教育的神奇力量。

马力、郑光中、王昆建、常青、古明惠、郑蕙苒等一批年富力强的儿童文学教授来了,杜传坤、张梅、崔昕平、常立、黎亮、程菁、王黎君、王蕾、许军娥、任雪山、田鹰等一批年轻的儿童文学博士后、博士来了,他们给论坛带来了蓬勃的生机,让我们强烈地感受到:中国儿童文化事业不光繁荣昌盛,而且后继有人。来自全国六十多所高校从事儿童文学教育教学研究的老师们来了,他们都是我国儿童文化教育事业可持续发展的中坚力量,有了他们,儿童文化事业的天空永远会是湛蓝湛蓝的!

文化是根。文化的伟力向来是神秘而又无所不在。作为儿童文化的核心——儿童文学发展走了一段路,转了个身,时代又递给了我们一份考卷:信息多元化了,民族文化精神将如何传承下去?社会走向社区化了,儿童文化教育如何占有一席之地?课程多元化了,如何让教育拥



抱戏剧？微时代了，儿童文学创作该怎么办？……儿童文化是人类发展至今显赫的话题之一，当社会步入以儿童为中心又似乎“非中心”的阶段时，我们突然想到一个问题：那些东西，究竟是儿童文化，还是成人文化？这儿童文化市场到底是谁在唱主角？儿童文学发展的新路子在何方？一系列问题成为亟待解决的课题，因而才会使我们这群退了岗位或还在岗位的，仍然魂牵梦绕，苦苦冥思，总想着该给孩子们做些什么。

基于对于儿童文化建设的迫切之感，我们从论坛收到的学术论文中选出 40 余篇，结集为《当代儿童文化新论》一书，交由复旦大学出版社出版，旨在激发关心儿童文化建构者对儿童文化理论建构的学术思考，为人们提供儿童文化建构实践应用的借鉴案例。

《当代儿童文化新论》中的论文，基本可以分为理论研究和实践应用这两种类型，分为“儿童文化研究”“儿童文学研究”“儿童文化教育研究”“儿童戏剧教育研究”等四个栏目。我们把自己的理想、肩上的责任和对国家未来一代的期望，融汇在儿童文化学术思考和儿童文化思想建构的碰撞中。碰撞的火花，诠释在本论文集一篇篇文章里。学术劳动虽然艰辛，大家却乐此不疲。集子中有的文章也许稍嫌粗糙，但在儿童文化建设方面，文章表现出来的思想和理论依然蕴含着一定的学术启示。

感谢朱自强教授为本论文集作序，使论坛自由活泼的学术氛围更加浓厚，使学者之间的学术对话更加坦诚。

感谢厦门城市职业学院、厦门市教育局为“海峡两岸儿童文化教育和研究高峰论坛”的举办给予人力、物力上的大力支持。

感谢复旦大学出版社的朋友们，有您的友情相助，才使这本论文集能在极短的时间内问世。

感谢所有支持、参加此次论坛的朋友们！美丽的鹭岛永远会记住，曾经有这么一天，有一百多位海峡两岸的儿童文化教育与研究工作者，为它的辉煌留下过一抹重彩！

编者

2014 年 5 月



儿童文化：如何建构？建构什么？（代序）

中国海洋大学儿童文学研究所 所长 朱自强

2014年5月18日至19日，厦门城市职业学院与全国师范院校儿童文学研究会共同举办“海峡两岸儿童文化教育与研究高峰论坛”，陈世明教授嘱我为会议论文集《当代儿童文化新论》作序，恰好我自身对于儿童文化建设也有迫切之感，于是欣然将写作这篇序文当作一个学习和思考的好机会。

论文集分为“儿童文化研究”“儿童文学研究”“儿童文化教育研究”“儿童戏剧教育研究”四个栏目，论文则基本上分为理论研究和实践应用这两种类型。也许是由于我个人的偏好，阅读这些论文，激发了我对儿童文化理论建构的学术思考。

儿童文化这一概念的内涵大体包含三个方面。1. 儿童自身拥有或创造的文化，如游戏、绘画、演剧、音乐活动、写作文、写诗、办板报、墙报，甚至报纸、杂志等等；2. 成人社会为儿童创造的文化，其中又包含儿童文学、儿童音乐、漫画、动画等精神文化产品，以及图书馆、儿童馆、儿童公园、游乐园（如迪士尼乐园）、幼儿园、学校、影剧院、玩具、服饰等物质设施文化；3. 成人社会对儿童生命这种独特的精神文化形式进行诠释时所作的思想建构。

对儿童文化研究来说，成人社会对儿童生命这种独特的精神文化形式进行的思想建构十分重要。这个层面的研究水准，在相当程度上，影响着其他两个层面的研究水准。也可以说，这个层面的研究对另两个层面的研究具有重要的指导性。

儿童文化的建构需要理论。中国的儿童文化研究尤其迫切地需要理论。什么是理论？乔纳森·卡勒说：“一般说来，要称得上是一种理论，它必须不是一个显而易见的解释。这还不够，它还应该包含一定的错综性，……一个理论必须不仅仅是一种推测：它不能一望即知；在诸多因素中，它涉及一种系统的错综关系；而且要证实或推翻它都不是件容易事。”^①“理论常常是常识性观点的好斗的批评家。”^②“正因为它给从事其他领域研究的人以启迪，并且已经被大家借鉴，它才能成为理论。”^③

按照乔纳森·卡勒对理论的说法，在这本集子里，杜传坤的《“捍卫童年”：必要的界限与弱化差异》、吴其南的《校园与人的身体建构》、常立的《“国学热”表象下的儿童教育问题》、郑伟的《当代写作学人本主义转向的缺失——基于童年视角的考察》等论文都是具有深入思考和理论建构性的成果。其中杜传坤和吴其南运用后现代理论来建构儿童文化的一些内涵，给我带来了很大的理论辨析空间。这两位学者的论文启发我思考，我们应该用什么样的方法来建构儿

① [美]乔纳森·卡勒. 文学理论入门[M]. 南京：译林出版社，2013.

② 同上。

③ 同上。

童文化,我们需要建构什么样的儿童文化?

杜传坤的《“捍卫童年”:必要的界限与弱化差异》是一篇很有思考深度的论文。正如乔纳森·卡勒所说的,它“不是一个显而易见的解释”,而是“涉及系统的错综关系”,具有鲜明的理论色彩。这篇论文的“错综关系”来自于后现代理论与现代性话语之间的碰撞和激荡。

在我的理解中,杜传坤的《“捍卫童年”:必要的界限与弱化差异》是对她的《中国现代儿童文学史论》一书的“余论”的一种续写。她在那部著作中对儿童文学的“儿童本位”论这一现代性思想进行了批判,认为“五四儿童本位的文学话语是救赎,也是枷锁”^①,而在《“捍卫童年”:必要的界限与弱化差异》这篇论文中,批判(解构)的则是包括西方在内的“儿童的发现”这一现代儿童文化的思想:“从历史上来看,‘儿童的发现’未必就是一种福音”。

下面,我们就对杜传坤的具体观点和论述进行辨析。

杜传坤的论文一开头就对在儿童认识方面的现代社会的性质进行了解构。她说“任何社会任何时代都不会无视儿童与成人的区别,只是对区别的内容、造成区别的原因、这种区别有何意义、童年应持续多久等问题往往有不同的看法。”因为有“任何社会”这一表述,杜传坤的这一判断显然是把古代封建社会也纳入其中。我认为,说“任何社会”都有对儿童、童年的观念是成立的,但是,说“任何社会都不会无视儿童与成人的区别”,却是需要商榷和讨论的。我几乎条件反射似地想起了周氏兄弟说过的话。鲁迅说:“往昔的欧人对于孩子的误解,是以为成人的预备;中国人的误解,是以为缩小的成人。直到近来,经过许多学者的研究,才知道孩子的世界,与成人截然不同;倘不先行理解,一味蛮做,便大碍于孩子的发达。”^②从鲁迅的话中我们知道,在现代,“知道孩子的世界,与成人截然不同”是因为“经过许多学者的研究”。那么在中国,这种将儿童与成人相区别的研究发端于何时呢?周作人于1912年写了《儿童问题之初解》一文,明确指出:“凡人对于儿童感情可分三纪。初主实际,次为审美,终于研究。……第在中国,则儿童研究之学固绝不讲,即诗歌艺术,有表扬儿童之美者,且不可多得。今所存者,但有医术保育之书。而遍视民间,对其儿童,亦仅禽育而兽爱之,其所予求,但及实际问题而止。”^③我还想起宋代著名教育家朱熹在《蒙童须知》中说的话:“凡喧闹争斗之处不可近。无益之事不可为。谓如赌博、笼养、打毬、踢毬、放风筝等事。”朱熹给蒙童立这样的规矩,就是因为他“无视儿童与成人的区别”。

我认为,杜传坤上述观点的要害在于消解了“现代性”在儿童认识方面的历史真理性和实践价值,因为将儿童与成人鲜明地区别开来,正是人类进入现代之后的切实努力。

杜传坤进一步质疑现代教育:“西方十六七世纪中产阶级就开始将儿童与青少年从成人世界中隔离出来,安置到学校中,这种隔离影响重大,也预示了此后几个世纪儿童与成人关系的走向。儿童从此作为‘无知’‘弱小’‘易受伤害’的存在物,走上了被持续监督、远离成人世界并接受严格规训的漫漫长路。”

“被持续监督”“并接受严格规训”——这是对现代学校教育中的儿童与成人关系的十分负面的定性。我认为,这又是一个值得商榷的学术观点。虽然现代教育中存在着诸多的问题,但是作为一个长期的历史过程,成人与儿童的关系基本呈现着从“监督”到合作,从“严格规训”到

① 杜传坤.中国现代儿童文学史论[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

② 鲁迅.我们现在怎样做父亲,鲁迅全集(第1卷)[M].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

③ 周作人.儿童问题之初解,周作人散文全集(第1卷)[M].南宁: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



自由、解放这种大的趋势和走向。恐怕与现代教育相比，更是古代教育把儿童看作“无知”的人，与现代学校相比，更是古代的私塾对儿童进行了“严格规训”。如夏山学校所采取的自由主义教育，是现代社会的儿童教育正是摆脱杜传坤所说的状况的一个过程。

杜传坤转述式地引用了台湾学者熊秉真在《童年忆往》一书中的观点：“因为从历史上来看，‘儿童的发现’未必就是一种福音，它会造成对孩子的许多不必要的关注和约束，这些重视和认定可能比漠视或误解更糟糕，并且这往往还是对童年的许多破坏性措置的开始。”杜传坤并没有引用熊秉真的原话，而原话是这样说的：“另一方面，更让人忧喜交杂的是一旦大家逐渐‘发现儿童’以后，整个近代社会在态度上反而对孩子生出不少要不得的关注与约束，而这些‘经营管理之道’可能比原来的漠视或误解更糟糕，因为特殊的重视与认定——以他的观点来看——反而常是另一些破坏性措施的启端。”^①很显然，杜传坤将熊秉真的面对“发现儿童”的“忧喜交杂”改成了她自己的“未必就是福音”，以强化她对“儿童的发现”的质疑和负面评价。熊秉真说的是“一旦大家逐渐‘发现儿童’以后，整个近代社会”云云，可是，杜传坤却将其改为“儿童的发现”“会造成”怎么样的后果。熊秉真没有举出事实来证明自己言之有据，我们只能判定她所说的“破坏性措施”是“整个近代社会”干的。而杜传坤说得很明确，“破坏性措施”就是“儿童的发现”干的。熊秉真的说法的问题在于一竿子全都打倒，不顾“整个近代社会”里还有许许多多的人，面对儿童成长时采取了“建设性措施”。杜传坤的说法的错误在于，说现代的“儿童的发现”比从前的“漠视或误解更糟糕”，完全是缺乏历史观的态度。从中国的“历史上来看”，“儿童的发现”者周作人恰恰对“关注和约束”儿童，对儿童采取“破坏性措施”的旧的读经和新的读经展开了毫不留情的持续的批判。

杜传坤继续否定式地评价“儿童的发现”这一现代思想。她说：“近现代以来对于儿童的发现，起始于对其‘原始人’‘小野蛮’的身份认定，其背后的意识形态设定却是：原始人和儿童都是天真的或愚蠢的，他们无法照顾自己。……原始与纯真的童性不但使成人得以‘沉溺于对未开化状态的怀旧之中’，也使儿童有别于成人的理性，因而也‘理所应当’拥有比成人更少的权力。”

杜传坤的这段论述中包含着一个事实的和逻辑的错误：对“原始与纯真的童性”处于“沉溺”和“怀旧”这种精神状态的人，是不会独尊“成人的理性”，进而使儿童“拥有比成人更少的权力”的，这些人通常所做的恰恰与此相反。也就是说，在事实和逻辑上，上述对“儿童的发现”的否定是不成立的。

我们需要把问题的讨论具体化、实例化。也许是我孤陋寡闻，近现代以来的“儿童的发现”者里，有谁说过或者暗示过“原始人和儿童都是天真的或愚蠢的，他们无法照顾自己”这一类观点吗？著名的“儿童的发现者”卢梭是这样说的：“大自然希望儿童在成人以前就要像儿童的样子。如果我们打乱了这个次序，我们就会造成一些早熟的果实，它们长得既不丰满也不甜美，而且很快就会腐烂；我们将造成一些年纪轻轻的博士和老态龙钟的儿童。儿童是有他特有的看法、想法和感情的；如果想用我们的看法、想法和感情去代替他们的看法、想法和感情，那简直是最愚蠢的事情……”^②福禄培尔在《人的教育》这一名著中，以葡萄是葡萄藤所生，而非因

① 熊秉真. 童年忆往——中国孩子的历史[M]. 台湾：麦田出版，2000.

② [法]卢梭. 爱弥儿[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78.



园丁修剪而生这一比喻,说明儿童成长的根本动力来自儿童生命本身。他不是使儿童“拥有比成人更少的权力”,而是这样限制成人的权力:“葡萄藤应当被修剪。但修剪本身不会给葡萄藤带来葡萄,相反地,不管出自多么良好的意图,如果园丁在工作中不是十分耐心地、小心地顺应植物本性的话,葡萄藤可能由于修剪而被彻底毁灭,至少它的肥力和结果能力被破坏。”^①把儿童称为“小野蛮”的周作人,对这“小野蛮”更是赞赏有加:“昨天我看满三岁的小侄儿小波波在丁香花下玩耍,他拿了一个煤球的铲子在挖泥土,模仿苦力的样子用右足踏铲,竭力地挖掘,只有条头糕一般粗的小胳膊上满是汗了,大人们来叫他去,他还是不歇,后来心思一转这才停止,却又起手学摇煤球的人把泥土一瓢一瓢地舀去倒在台阶上了。他这样的玩,不但是得了游戏的三昧,并且也到了艺术的化境。这种忘我地造作或享受之悦乐,几乎具有宗教的高上意义,与时时处处拘囚于小主观的风雅大相悬殊;我们走过了童年,赶不着艺术的人,不容易得到这个心境,但是虽不能至,心向往之;既不求法,亦不求知,那么努力学玩,正是我们唯一的道了。”^②卢梭、福禄培尔、周作人这些“儿童的发现”者为我们描绘的儿童生命形象,在精神上哪里找得到半点“愚蠢”、“无法照顾自己”的影子。

那么,到底是什么人把儿童看作是“愚蠢”的、“无法照顾自己”的人的呢?杜传坤自己在该论文的另一处似乎道出了实情:“但直到20世纪中期旧式的童年思维仍占据主流,儿童仍被视为‘不完全的有机体’,成人的‘准备期’。”原来,负面看待童年、儿童的并不是“儿童的发现”者们,而是“仍占据主流”的“旧式的童年思维”。杜传坤的思辨出现了张冠李戴的逻辑混乱。

在否定了以将儿童与成人相区别为前提的“儿童的发现”这一现代性思想之后,杜传坤提出了这样的儿童文化建设方案:“现在,是否可以尝试着做一些改变,因为捍卫童年必定是以童年的特殊性为前提的,必定是以儿童与成人之间的差异与分隔为着眼点的,是否可以弱化这种所谓的本质差异,在更多的共性之中展开对话,寻求一种新型的儿童—成人关系?这就意味着,我们不必再处心积虑地去‘捍卫童年’。”

我赞成儿童与成人间的融合,但是融合的前提是放弃“成人本位”,走向“儿童本位”。我反对人为地、一厢情愿地“弱化儿童与成人间的‘本质’差异”,而主张进一步深入研究(或曰建构)“儿童与成人间的‘本质’差异”。我们的话语(或曰研究)所建构的“儿童与成人间的‘本质’差异”肯定具有局限性,但是,有意地去“弱化”“儿童与成人间的‘本质’差异”却是从一开始就不是“建构”而是“虚构”了。就算以前对于“儿童与成人间的‘本质’差异”的某些建构出现了“强化”这一偏颇,现在要来“弱化”,犯的也是同样的错误。即使“建构”具有主观性,可是“儿童与成人间的‘本质’差异”毕竟是客观存在的现象,不是任由我们成人随意来“弱化”(包括“强化”)的玩偶。

杜传坤说:“弱化儿童与成人间的‘本质’差异,也不意味着成人可以放弃教育责任。只是我们要做一个更平等的教育者,一个更清醒的建构者。”我觉得这话有点说反了。在我看来,要“做一个更平等的教育者,一个更清醒的建构者”,恰恰需要更加充分地认识、承认“儿童与成人间的‘本质’差异”,而不是“弱化儿童与成人间的‘本质’差异”。历史的经验告诉我们,成人看不清(也可以说是“弱化”)“儿童与成人间的‘本质’差异”之日,就可能是儿童不能获得与成人的平等权利之时。因为说到底,一切儿童文化设施都是成人设计、制造出来的,看不清“儿童与

① [德]福禄培尔.人的教育[M].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2001.

② 周作人.陀螺序,周作人散文全集(第4卷)[M].南宁: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

成人间的‘本质’差异”，就只能按照成人的标准来要求孩子了，于是不要说“更平等”，连基本的“平等”都没有了。儿童与成人的关系是最为特殊的一种人际关系。它甚至不同于妇女和男人的关系。妇女受了压迫，还可以搞一场女权主义运动来争取平等，可是儿童受了压迫，却不可能自己起来搞一场争取平等的“童权”运动，而只能等待那些以儿童为本位的成人来为自己伸张正义。在争取儿童与成人的平等方面，如果杜传坤的这种“弱化儿童与成人间的‘本质’差异”的主张就是所谓“后现代理论”，那可就比周作人式的“儿童本位”这一现代理论差得远了。当今日的中国儿童被剥夺了与大自然接触的权利，被剥夺了游戏的权利，甚至被剥夺了身体成长所需要的足够睡眠的权利的时候，杜传坤却告诉我们“不必再处心积虑地去‘捍卫童年’”，这实在是我所难以理解和接受的。

很显然，在《“捍卫童年”：必要的界限与弱化差异》一文中，杜传坤盲目地抓来后现代理论来解构“儿童的发现”这一现代思想，从而对当下的“捍卫童年”这一儿童文化建设意识进行了相当程度的消解。

我在想，杜传坤的论述所出现的问题，是不是与她的论辩方法和论辩逻辑有着内在关系。《“捍卫童年”：必要的界限与弱化差异》一文给我的感觉是：作者先预设甚至是虚构出一个个关于“童年”的观点，并把这些观点安在“儿童的发现”者的头上，然后运用后现代理论的术语逐一进行批判。我说她“预设甚至是虚构”，是因为她从来不对她批判的“儿童的发现”这一思想作具体介绍，而且她也从不引用她所批判的观点的具体论述文字，不指出“严格规训”、“破坏性措施”的具体做法。她的论文中所引用的都是拿来支持自己观点的言论。因为这种论述问题的方式，便导致了她即使弄错了对象，即使张冠李戴，却并不自知。

这种论述方式也涉及学术规范的问题。对所批判的人不实名点出，对所批判的观点不作任何引用，这好比对一个本来可以到场的人有意不作“传唤”，而进行缺席“审判”。一个被缺席审判的人，是无法进行反驳的。庭审中的观众（读者）也无从判断“审判”是否依据事实，“审判”结果是否公正。对所批判的人、所批判的观点进行“缺席审判”，这是不也是一种“霸权”，也是一种“独裁”。（恐怕不是偶然或巧合，儿童文学界操持后现代理论来批判现代性理论的人不约而同地都愿意采取“缺席审判”这种论述方式，比如吴其南，比如谭旭东。）

后现代理论重视“权力”问题。在福柯看来，“知识”与“权力控制”不可分开。杜传坤和吴其南都接受了福柯的这一理论。杜传坤说：“成人凭借知识占有的优势获得‘立法权’，或者说凭借权力而界定了自身所具有知识的价值而贬斥了儿童知识的价值，‘权力与知识’的这种共生关系迫使儿童接受‘被立法’的角色，走进一个安排好的制度化世界。儿童的时间被严格划分，几乎所有活动都被纳入成人严密的监视与安排之中。”而吴其南的《校园与人的身体建构》一文，集中论述的就是“校园”这一“制度化世界”对儿童进行的“身体建构”。

在论文中，吴其南对“校园”是这样比喻的：“教学楼类似工厂的车间，产品的生成主要是在这儿进行的。”“将学校的不同年级比作一条流水线，教室是车间，教师是一线工人，班主任是车间主任，学生是生产线上被生产着的产品。”刚读到这样的比喻时，我以为吴其南接下来会对这样的教育进行批判，可是后来却发现，这比喻就是吴其南的主张，因为他在论文的结尾说：“人是一种社会存在，成长离不开被修剪被规训，离不开格式化网络化，离开格式、网络谈成长是痴人说梦。正确的做法不是幻想离开格式、网络，而是在格式、网络中找到自己的合适位置，并随格式、网络的运动不断地改变自己。”吴其南下结论说：“所以，问题不在学校要不要对学生进行格式化、网络化、苗圃化，而在怎样格式化、网络化、苗圃化。”也就是说，他认为学校教育中，有



着正确的、理想的“格式化、网络化、苗圃化”。但是，福禄培尔说：“……在作为人类一员和上帝儿女的每一个人身上包含着并体现着整个人性，但它在每个人身上是以完全固有的、特殊的、个人的、独一无二的方式被表现、被塑造的，并且应当在每个人身上以这种完全特殊的、独一无二的方式被表现，借此人们能够感知人类和上帝的无限而永恒的、丰富多样的本质……”^①我信奉福禄培尔这一现代教育思想，尽管它还只是一种难以实现的理想。我认为教育中的任何“格式化、网络化、苗圃化”都是可疑的，都不是“人”的教育，而是“物”的教育，“学生是生产线上被生产着的产品”更是“物”的教育，都需要对其进行反思和批判。我相信，真正的后现代理论对此是持有批判目光的。

我这里必须指出吴其南在讨论儿童成长的关键、重要的问题时，出现的一个根本性错误。他说：儿童们“只能按从自己身上获得的经验去推想外面的世界，产生自我中心的想法，并按这种想法对经验中的外物进行扭曲。这种思维便是所谓的童话思维，童话思维中的世界不可能是真实的世界。要真实的了解、认识世界，就必须从这种童话思维中走出来。”其实，“自我中心的想法”与“童话思维”根本不是一回事。因此，“要真实的了解、认识世界，就必须从这种童话思维中走出来”这一说法也是不对的。要“走出来”的只是“自我中心的想法”，而不是“童话思维”。对儿童的成长，甚至对成人社会，“童话思维”是价值永存的。个中道理，读一读贝特海姆的《童话世界与童心世界》、艾伦·奇南的《秋空爽朗——童话故事与人的后半生》等著作说得很清楚。

如何看待“童话思维”，这是一个原则问题。“童话思维”是什么？我认为就是在人与世界万物之间建立交感的思维。童话思维是使世界“附魅”的思维，在现代社会里，世界所以被“祛魅”，“走出”童话思维正是原因之一。“童话思维”是儿童文化的重要构成，也是儿童文化的独特价值之所在。把它看作是儿童成长过程中需要告别的一种精神状态，是对儿童、童年、儿童文化、儿童文学的一种根本性误识。

“人被客观化，从童话思维中走出来，是人走向现实走向真实的世界必须具备的条件。”吴其南的这种观点明显是“现代性的后果”，是对后现代精神的背离。

总之，在吴其南这里，我看到的是，在看似最新的“后现代理论”外衣下，包装着的却是陈旧的反现代的、同时也是反后现代的思想。看来，儿童文学、儿童文化研究界极其需要像哈贝马斯那样，将“现代性”视为“一项未竟的事业”。

在中国，对儿童文化应该如何建构？应该建构什么？

我认为，在建构现代儿童文化时，在现代性思想和后现代理论之间，不应该作非此即彼的二者择一的选择，既不能因为出现了质疑、批判现代性的后现代理论，就不加思考地、毅然决然地要“走出现代性”，而是对现代性思想和后现代理论一视同仁地细加辨析，充分借鉴、汲取并反思这两种理论话语的价值和局限。现代性与后现代理论是相互依存的存在，两者都各有所长、各有所短。像杜传坤和吴其南这样，对儿童文化进行“后现代”式建构时弃现代性如敝帚，则显然是缺乏建设性的。

借鉴式、反思式运用现代性理论和后现代理论，还有一个重要的“语境”问题。这两种理论均起源于西方，如果置中国这一特殊的“语境”于不顾，就会生出邯郸学步、东施效颦的窘态。不能食洋不化，而是要借鉴西方理论，结合中国现实，进行理论的再创造。比如，当下的西方已

^① [德]福禄培尔. 人的教育[M]. 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2001.



经不再执着于“儿童本位”、“成人本位”的讨论，但是，在当下的中国，是“儿童本位”还是“成人本位”，这依然是一个不该消解的现实问题。在这个问题上，我们需要依照后现代哲学家理查德·罗蒂继承自杜威的实用主义的“真理”观进行思考。我在《论“儿童本位”论的合理性和实践效用》一文中就是这样做的。“绝对真理已经遭到怀疑。但是，真理依然存在，我是说历史的真理依然存在。‘儿童本位’论就是历史的真理。‘儿童本位’论在实践中，依然拥有马克思所说的‘现实性和力量’。不论从历史还是从现实来看，对于以成人为本位的文化传统根深蒂固的中国，‘儿童本位’的儿童文学观，都是端正的、具有实践效用的儿童文学理论。它虽然深受西方现代思想，尤其是儿童文学思想的影响，但却是中国本土实践产生的本土化儿童文学理论。它不仅从前解决了，而且目前还在解决着儿童文学在中国语境中面临的诸多重大问题、根本问题。作为一种理论，只有当‘儿童本位’论在实践中已经失去了效用，才可能被‘超越’，反之，如果它在实践中能够继续发挥效用，就不该被超越，也不可能被超越。至少在今天的现实语境里，‘儿童本位’论依然是一种真理性理论，依然值得我们以此为工具去进行儿童文学以及儿童教育的实践。”^①

吴其南曾说：“儿童年龄小，无论是在实际生活中还是在精神上，都没有形成自己的世界。”^②我对这一“成人本位”的儿童文化研究立场持明确的反对态度。我在多种论著中强调过“儿童是独特文化的拥有者”这一观点，并在《儿童文学概论》一书中对儿童生命的文化特质进行了具体建构，将其主要归纳为艺术性、游戏性、生态性这三个方面。在我的心目中，儿童所拥有的文化不仅独特而且珍贵，所以我在书中指出：“我们的社会是一个以成人为中心的社会，因此，我们仅仅认定儿童的成长依赖于成人，却看不到事情的另一面真实，即成人必须与儿童携起手来，也从儿童那里获得创造新的、健全的生活的智慧和力量。”^③

在结束这篇序文时，我想申明一点的是，我虽然批评了杜传坤、吴其南的论文中的观点，但是对两位学者积极汲取后现代理论资源的姿态却怀着尊重，并且认为，这样的研究能够把对问题的讨论引向深入，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我从他们的研究中悟出的道理是，在儿童文化建设方面，现代思想和理论依然富含着建设性的价值，可以在当下继续发挥功能，而后现代理论也可以照出现代性视野的“盲点”，提供新的建构方法，开辟广阔的理论空间。

2014年4月7日

于中国海洋大学儿童文学研究所

① 朱自强. 论“儿童本位”论的合理性和实践效用[J]. 中国海洋大学学报, 2014(3).

② 吴其南. 二十世纪中国儿童文学的文化阐释[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2.

③ 朱自强. 儿童文学概论[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9.

目 录

第一编 儿童文化研究

论健康的儿童文化建设的迫切性	朱自强 (1)
“捍卫童年”:必要的界限与弱化差异	杜传坤 (5)
新世纪我国儿童文学原创与出版的演变趋势	王泉根 (11)
媒介角力与儿童文学图书创作格局之变	崔昕平 (16)
动漫为民间文化构建新的传播空间	古明惠 (22)
为梦走天涯 ——论美国影片《人工智能》中的儿童视角	卢慧彬 (28)

第二编 儿童文学研究

儿童诗:为孩子种梦	蒋 风 (30)
就童诗事答记者问	韦 苇 (34)
乡土童谣略论	门秀山 (40)
成人走不出的世界 ——以杨红樱为例谈中国当代校园小说的缺陷	徐立新 (43)
童话改写与建构女性	王丽明 张 卉 (47)

第三编 儿童文化教育研究

校园与人的身体建构	吴其南 (53)
台湾阅读课程的演进与实施	林文宝 (59)
“国学热”表象下的儿童教育问题	常 立 (66)
高等师范院校儿童文化课程建设中存在的问题与探索 ——以曲靖师范学院为例	李 敏 (71)
中小学儿童文学阅读现状分析探究 ——以山东省淄博市为例	常 青 赵淑华 (74)
中国民间童话的教育策略 ——以林兰编民间童话的改编和讲解为例	黎 亮 (78)



当代写作学人本主义转向的缺失

- 基于童年视角的考察 郑 伟 (82)
- 培养儿童的文学阅读兴趣要抓住幼儿关键期 马 力 (87)
- 运用图式理论,进行幼儿阅读教学 戴建新 (92)
- 综合文学素养与幼儿文学教育 卢 倩 (95)
- 崇高感:儿童文学形象中的闪光点及其教育价值 李培培 (98)

第四编 儿童戏剧教育研究

- 台湾中小学戏剧教育政策与实施之探讨 张晓华 (102)
- 闽台儿童戏剧发展背景比较研究 陈世明 (120)
- 民族民间社区“傩仪”表演与儿童戏剧文化启蒙教育的关系研究
- 以贵州民族民间社区“傩仪”表演及“儿童角色”游戏为例 马筑生 (131)
- 传承地方传统文化 提升校园文化品位
- 浅谈赣南采茶戏进校园 杨 宁 程 菁 (139)
- 论在我国校园开展教育戏剧的必要性 金 萍 (142)
- 论校园短剧新文体“代言体”寓言剧的本体问题 吴振尘 (145)
- 从游戏精神看儿童戏剧教育的发展 杨文华 (150)
- 引入戏剧元素,提升学生心理素质
- 儿童戏剧与心理健康教育学科整合实践研究 黄娜琳 (153)
- 高校原创儿童剧融入岳阳社区儿童文化建设的探索与思考 方先义 (158)
- 幼儿园创造性戏剧与戏剧综合课程比较研究 瞿亚红 李 琴 (162)
- 闽南儿童戏剧与国学经典教育整合探析 陈世明 刘玉云 蔡美智 施 芸 (169)
- 闽南文化背景下儿童戏剧剧本创作的现状及方向 彭怡玢 (172)
- 儿童高甲戏教育活动的构建路径
- 以小学戏剧社团儿童高甲戏《皇帝的新装》为例 戴力芳 (176)
- 以“儿童教育情景剧”为核心的幼儿教师情境教学能力培养模式研究
- 基于儿童文学应用与实践课程的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的
- 职业化探索 徐增敏 (180)
- 巧用戏剧元素,让学生亲近语文
- 浅谈戏剧元素在小学低年级语文教学中的运用 张 琼 叶明治 (185)
- 浅谈戏剧教育在小学教学中的应用 方秀彩 (188)
- 戏剧体验“点靓”语文课堂 吕 璇 (190)
- 儿童文学视野下提升中文师范生素养初探
- 以改编小学语文课本剧为例 卓洪艳 (193)
- 少数民族学生与幼儿文学技能训练
- 学前教育教学探索与改革 赵维辉 赵方圆 (198)

第一编 儿童文化研究

论健康的儿童文化建设的迫切性

中国海洋大学儿童文学研究所 所长 朱自强

文化建设对今天这个物质主义、功利主义横行的时代有特殊的意义。在规划、实施文化建设时,应该清醒地意识到,“文化”是一个需要谨慎辨析、深入思考的精神现象。

英国学者阿诺将文化定义成精英的精神产品。“文化是人们能够想到并知道的最好事物”这种说法也影响深远。对于许多文学学者、艺术学者以及一般消费者而言,这种“高级”文化的意义仍是文化这个词汇的重要意义所在。但是文化经济学家思罗斯比不这样看。他说:“尽管‘文化’这个术语在正面意义上使用较为普遍,意味着道德高尚和生活改善的品质,但是它也有令人憎恶之处,从上面定义的第一重含义来看,文化也可能被用作暴力和压迫的工具。”^①当然,沿着思罗斯比的观点,我们还可以回溯到霍克海默和阿多诺在《启蒙辩证法》一书对资本主义“文化工业”的批判性洞见:“正如被统治者总是比统治者本身更严肃认真地坚持他们从统治者那里学来的道德,今天受欺骗的群众比获得丰硕成果的人,更加醉心于神话般的成就。他们富有愿望。他们坚定不移地相信统治者用来奴役他们的意识形态。”^②

毫无疑问,我们进行文化建设,初衷都是想打造理想的社会和美好的人生,文化建设寄托着对于明天的梦想。现在,社会的很多层面都在谈“中国梦”。“中国梦”应该是具体的,应该包含每个中国人的人生梦想。作为儿童文学、儿童文化研究者,我所最为关注的是中国孩子的“中国梦”。中国孩子的“中国梦”的实现,需要我们成人社会为其打造一个良好的生活环境。在今天这个时代环境下,有良知和责任感的成人,不仅要使孩子们远离三聚氰胺毒奶粉这类物质食粮的威胁,而且还要抵御有害的精神文化,将真正有助于儿童的精神成长的儿童文化食粮送到儿童们的手中。

应该说,儿童在当下的精神生活中,经常接触着有害的精神文化。令人深感不解的是,一些有害的精神文化竟是成人社会假教育儿童之名,堂而皇之地向儿童们进行灌输。我十分赞

① [澳]戴维·思罗斯比. 经济学与文化[M].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1.

② [德]马克斯·霍克海默,特奥多·威·阿多诺. 启蒙辩证法[M]. 重庆:重庆出版社,1990:125.

同对儿童进行传统文化的启蒙教育,但是,给儿童的传统文化教育,必须进行仔细的甄别和认真的选择,而切不可不分青红皂白,剜到筐里就是菜。事实上,目前在很多学校和家庭盛行的儿童读经,就夹带着不少封建思想的毒素。比如,《三字经》里有“香九龄,能温席。孝于亲,所当执。融四岁,能让梨。弟于长,宜先知”,弘扬的是“孝悌”这一伦理道德。成人社会不仅让儿童背诵吟唱,而且还将“孔融让梨”制作成各种形式的儿童故事书,广泛传播。在马来西亚的华文书店,我看到将“二十四孝”故事编写成儿童图书出版。在青岛的某小区,赫然立着刻写“埋儿奉母”的石碑。

我认为,在今天,把“二十四孝”故事,把“孔融让梨”这样的故事,作为儿童文化(传统文化)灌输给儿童,是时代的一种倒退。下面让我们对这种故事的文化内涵作一剖析。

在五四时期,周氏兄弟不约而同地提出,应该以“亲情”代替传统的“孝道”。鲁迅曾经在《二十四孝图》一文中描述《郭巨埋儿》(即“埋儿奉母”)这个故事给自己带来的恐惧。“我所取得的最先的画图本子,是一位长辈的赠品:《二十四孝图》。这虽然不过薄薄的一本书,但是下图上说,鬼少人多,又为我一人所独有,使我高兴极了。那里面的故事,似乎是谁都知道的;便是不识字的人,例如阿长,也只要一看图画便能够滔滔地讲出这一段的事迹。但是,我于高兴之余,接着就是扫兴,因为我请人讲完了二十四个故事之后,才知道‘孝’有如此之难,对于先前痴心妄想,想做孝子的计划,完全绝望了。”“其中最使我不解,甚至于发生反感的,是‘老莱娱亲’和‘郭巨埋儿’两件事。”“至于玩着‘摇咕咚’的郭巨的儿子,却实在值得同情。他被抱在他母亲的臂膊上,高高兴兴地笑着;他的父亲却正在掘窟窿,要将他埋掉了。说明云,‘汉郭巨家贫,有子三岁,母尝减食与之。巨谓妻曰,贫乏不能供母,子又分母之食。盍埋此子?’我最初实在替这孩子捏一把汗,待到掘出黄金一釜,这才觉得轻松。然而我已经不但自己不敢再想做孝子,并且怕我父亲去做孝子了。家境正在坏下去,常听到父母愁柴米;祖母又老了,倘使我的父亲竟学了郭巨,那么,该埋的不正是我么?”^①周作人是“儿童本位”思想的发明者,他对“父为子纲”的封建伦理制度深恶痛绝。他批判说:“中国亦承亚陆通习,重老轻少,于亲子关系见其极致。原父子之伦,本于天性,第必有对待,有调合,而后称。今偏于一尊,去慈而重孝,绝情而言义,推至其极,乃近残贼。”^②

《孔融让梨》是流传最广、形式众多(书籍、动画)的所谓传统美德故事。一定有人会问,这样一个传诵了千百年的美德故事,你质疑它什么呢?谦让这种美德当然应该提倡、发扬,特别是在当下环境中。但是,在“孔融让梨”这个具体的故事里,是“四岁”的弟弟孔融让给上面的五个哥哥,即使按照一年生一个孩子来算,这五个哥哥中,年龄最大的也有九岁。也就是说,“孔融让梨”不是一个弘扬“谦让”美德的故事,而是宣扬“悌于长”这一伦理道德的故事。“悌”的含义是尊敬、顺从兄长。因为要守“悌”,所以必须把大的梨让给哥哥。

《孔融让梨》是违反社会正义和公平的故事。四岁的幼儿,被教以让梨给哥哥的话,他们是会感受到其中的不公正的。一个公正、公平的社会,“谦让”精神应该是强者(有能力获得资源、分配资源的人)谦让弱者(没有能力获得资源、分配资源的人),或者至少是两者都有获得资源的机会,一方让另一方。如果是反过来,要求弱者谦让强者,社会就会陷于不公平。按照普遍的常理,在一般的家庭里,在没有父母在场的情况下,四岁的弟弟和九岁的哥哥之间,有资格分

① 鲁迅,二十四孝图,鲁迅全集(第二卷)[M].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

② 周作人,儿童问题之初解,周作人散文全集(第一卷)[M].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

梨的当然是哥哥而不是弟弟。也就是说,哥哥是强者,弟弟是弱者。如果哥哥先要拿去大梨,反倒让弟弟“谦让”地“让梨”,弟弟不会感到不公平吗?“孔融让梨”这个弟弟给哥哥让梨的故事,是与“尊老爱幼”这一社会公德相违背的。泰坦尼克号沉没时,如果以“融四岁,能让梨”这一故事为道德标准,先走的就不是儿童,而是大人,不是妇女,而是男人。

“融四岁,能让梨”这个道德故事,既不符合儿童的认知水平,也不符合儿童的道德意识水平。更为重要的,它在试图倡导一种幼儿难以效仿的“谦让”精神时,伤害了社会的“公正”原则。也就是说,这是一个不该提倡的,违反社会道德的故事。

那么是不是在任何情况下,四岁的弟弟都不能给哥哥让“梨”呢?也不是,在特殊的情况下,比如,我小时候,哥哥感冒发烧,吃不下饭(玉米面窝窝头),妈妈会给他熬大米粥,然后煎一个鸡蛋,这时候,我绝对不能去争着吃,因为不去争,妈妈就会表扬我,夸我懂事,知道谦让(如果哥哥没病,有了大米粥和煎鸡蛋,肯定是我多吃一些)。其实这时候,我这个当弟弟的成为强者,而生病的哥哥变成了弱者,我要谦让他。

凡事各有其序。儿童教育尤其如此。上一阶段不能做下一阶段的事。当弟弟时,就是要得到哥哥的谦让,等到他当了哥哥,就学会了要对弟弟谦让。这是正常的成长次序。要求一个孩子上让哥哥,下让弟弟,这种道德标准就不是普通的孩子所能够做到的了。所谓道德,是指衡量社会公众的行为正当与否的观念标准。公众所做不到的,就不是需要普遍奉行的道德了。

在儿童文化建设上,我反对让年幼的儿童读经,除了古代经典里存在着不少对儿童的心灵成长有害的东西,还因为古代经典的表达形式也是年幼儿童所难以接受的。台湾作家王淑芬曾经这样描写小学低年级儿童读《论语》的情形:他们把“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读成了、理解成了“只只喂只只,不只喂不只,四只也”。周作人也对自己幼时在私塾里,对四书五经盲诵枯记这种学习传统经典的方式颇为不以为然。周作人认为,儿童读经,虽然识了字,但是不能养成读书的能力,也不能在道德观的培养上起什么作用。他在1926年时就说:“这样,我到十三岁的年底,读完了《论》《孟》《诗》《易》及《书经》的一部分。‘经’可以算读得也不少了,虽然也不能算多,但是我总不会写,也看不懂书,至于礼教的精义尤其茫然,干脆一句话,以前所读之经于我毫无益处,后来的能够略写文字及养成一种道德观念,乃是全从别的方面来的。”^①

那么,在年幼阶段,我们应该将什么样的文字文化给予儿童呢?我主张的就是儿童文学。儿童文学是儿童教育的珍贵资源,是儿童精神成长的最佳食粮,儿童文学的阅读是童年生活的快乐源泉之一。

就以我在前面讨论的传统文化的传承而言,儿童文学依然具有巨大的传递功能。儿童文学不仅可以帮助儿童树立现代精神,而且也可以向儿童传递传统美德。

欣赏、鉴别儿童文学,需要具有“小中见大”的能力。但是,忘记童年之本,又以成人文化为本位的一些大人学者,看不出儿童文学的“好”来。宣扬儿童读经的王财贵教授在讲演中就说:“念‘小老鼠,上灯台’,念了六年,一无所有。”他把童谣看成是“低度”的文化,把古代经典看成是“高度”的文化,说“我们只教高度的,那些低度的自己就会。所以从今以后不要再浪费孩子”。和王财贵教授持同样立场的教育者大有人在。我就亲耳听到一位教育家说:“小耗子上灯台”这样的童谣没什么价值,古诗词才有价值。我也看到过,有的小学语文教材编写者因为

^① 周作人. 我学国文的经验,周作人散文全集(第四卷)[M]. 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